

北京海关落实 A 级企业通关优惠待遇有关问题的通知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8/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_E6_B5_B7_E5_c27_28457.htm 本关各业务处室、海关、办事处：经北京海关通关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审定，首批 1 2 6 家 A 级企业已与我关正式签订《通关优惠协议》，上述企业自签字之日起，即可在我关区内享受通关优惠待遇。现将通关优惠企业名单下发给你们，请遵照《北京海关与 A 级企业合作谅解办法》执行，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一、各业务现场凭"北京海关通关优惠卡"落实企业相应的通关优惠待遇。该卡只限于本企业报关员持有，与报关员证合并使用。不得持优惠卡为非优惠企业报关，一经发现，扣留优惠卡并转报监管处。二、"北京海关通关优惠卡"背面书写企业名称，并加注企业享受的通关优惠条款代码。A -- 优先办理手续 B -- 先放后报 C -- 先放后税（费） D -- 预申报制度 E -- 集中报关汇总纳税 三、所有通关优惠企业，均享有代码为"A"的优惠条款：通关时可优先办理报关手续；优先批准建立保税仓库、保税工厂；优先办理减免税审批手续。四、各单位要切实将通关优惠条款落实。由通关领导小组成员和主管领导主抓该项工作，指定专人，设置专门窗口办理通关优惠企业有关手续。制定和完善相应通关优惠管理制度和作业程序，落实过程中如有问题，请及时反馈监管处。附件：通关优惠企业名单(略) 一九九五年七月二十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